

证券代码：002125

证券简称：湘潭电化

公告编号：2015-064

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7 月 3 日以邮件及专人送达方式送达公司各位董事，会议于 2015 年 7 月 13 日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，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经审议表决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通过《关于参与投资湘潭河东第二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的项目公司（SPV）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以 2,980 万元参与投资承担湘潭河东第二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的项目公司（SPV），并参与后续的竞争性磋商。

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谭新乔、梁真、熊毅、龙友发、丁建奇均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4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《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和《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三日